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南沙大岗镇东流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招标代理服务[项目编号：GDYNZB2025-00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01 月 日 时 分至 2025 年 01 月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南沙东流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吴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3629150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广州南沙东流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20-83629150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5 楼城市更新集团

招标人：广州南沙东流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1 月 日

